



「世纪金榜杯」 青春文学大奖赛征文选登

散文►

相见 更是难忘

□曹润佳

多少次梦里相见,多少次报端阅读,多少次电视上观看,祖国的宝岛——台湾,我终于踏上了这方日思夜想的热土,与血脉相连的同胞笑脸相迎,在闻名遐迩的日月潭、阿里山流连忘返。

携手便是永远,相见更是难忘,血浓于水的内涵只要踏上这座美丽的岛屿,就能有一种刻骨铭心的感受。隔绝得太长久,隔膜得太深重,那一湾浅浅的海峡,留下了多少痛,多少恨,又有多少泪水浸满一双双眼睛。列强的铁蹄践踏过她,西班牙、荷兰、日本先后到这里侵略占领,她太富饶太美丽了,总被外族觊觎眼热;两岸的分离刺痛过她,几年前的两岸三通终于将台湾和祖国紧密地联系在一起。

夏天的台湾格外美丽,8天的宝岛游哪一天都让你激动和兴奋。日月潭山水清秀,阿里山幽深宁静,西子湾风平浪静,垦丁公园一片碧水蓝天,野柳风景区千姿百态。最喜欢日月潭的清幽,她四周群山环抱,潭水清碧晶莹,群峰倒映水中,山水一体,优美如画,阵阵沁凉的微风拂面而来,令人心旷神怡;最惊叹阿里山的那片美丽的雨林,海拔在二千米以上,走入其中只能透过枝叶深邃的缝隙看到几点斑驳的阳光的影子,它的温度是那样凉爽,大口呼入天然氧吧里的负离子,眼睛尽情享受大自然提供的无边绿色。

台湾故宫、台北101大厦虽然人熙攘,但井然有序的秩序令人叹服。台湾同胞待人十分热情,曾经以为只有台湾女星才有那么甜美动听的声音,原来并非如此,在台湾,无论我们吃饭还是购物,服务员都会热情地问候我们,他们用亲切的声音跟我们交谈,那份热情无比真诚,体现出他们对工作的无限热爱。一路上看得出,台湾人非常重视对自然环境的尊重及对历史文化的传承与保留,阿里山那片令人神往的热带雨林,有着数不胜数的千年古木,它们直冲云霄并千年不倒,原因就是台湾人民向来尊重自然环境;在日月潭风景区,有一个可爱的小岛拉鲁岛,岛上的白鹿就是对台湾邵族文化的纪念。参观台湾故宫对我触动最大,它是仿照北京故宫设计建筑的官殿,坐落在台北市士林区外双溪,淡蓝色的琉璃瓦屋顶覆盖着米黄色墙壁,洁白的白石栏杆环绕在青石基台上,看上去清丽典雅赏心悦目。台湾故宫博物院藏品包括清代北京故宫、沈阳故宫和原热河行宫等旧藏之精华,以及海内外各界人士捐赠的文物精品,共约70万件,展品可谓琳琅满目。听导游说,蒋介石逃离大陆时带来的藏品全部完好无损地保留着,听到这里,我联想起被盗窃和损毁文物的北京故宫,尽量完善对现存文物的保存制度是否可以借鉴台湾故宫呢?台湾是中国神圣领土不可分割的一部分,两岸一家亲,的确需要相互学习相互借鉴,增进交流取长补短。

(作者系青岛大学学生)



小小说►

老屋·猫·女人

□车水青

中午,一位大概是初中生的女孩把剩下的三明治丢给了猫,它飞快地跑去接,不料碰巧一个幼儿在学走路,看见猫往他的方向扑去,他一下子坐到地上哇哇大哭。年轻的母亲匆忙放下盛满咖啡的杯子,去抱吓坏了的孩子,因为整个动作闪得太快,咖啡溅到了那位母亲的衣服上。只听“啪”的一声,整个好似多米诺骨牌的场面顿时安静下来。

“滚开!”女人一脸愤怒地指着猫说:“臭东西!”说话时女人脸上的赘肉一颤一颤像是打着节拍,女人骂完,随手拿起花盆向猫扔去。

猫夺门而出。

一位到咖啡店吃早餐的女孩看看趴在台阶上的猫,打趣地问女人:“老板,这不是你家的猫吗?你不会把它丢了吧?”

女人愣了一下,双手握得很紧,笑着说:“把它丢了?怎么可能,这猫好生让我找啊!原来在这里。”

晚上,女人见猫的身上脏极了,

右腿上凝固的血掺着泥土变成了棕红色,便举起洗碗碟的水倾倒在猫的身上,毫无戒备的它一下子瘫倒在地上,女人满意地点点头,走出了杂货间。

7

“来,小猫到我这儿来,给你蛋糕。”

“对,你就趴在那儿,我拍张照发网上去,准火!”

“小猫,你好像又瘦了,下次我带猫粮来喂你。”

不知从何时起这种话语充斥着咖啡馆,来咖啡馆的人越来越多,他们来几乎不买咖啡,只是买一两块蛋糕喂猫,旁边中学的几个学生一下课就到咖啡馆来,路过的行人会不禁驻足,还有一些人专门来看猫。

咖啡馆的生意一天比一天好,女人只顾着招揽生意,并没有注意为什么。猫的腿伤愈加严重,右腿完全使不上力,每次有顾客对女人说起猫的腿伤时,女人就不在乎地说:“能养它就不错了,再说店里生意这么忙,哪有时间去顾及它啊?”

作者系山师附中高一学生

男人看表

□杨牧原

暗下决心之后,彭博开始在各个商场里转悠,不转不知道,一转吓一跳,彭博按照同事们戴的牌子转悠,他发现每个拿得出手的手表便宜的也得几千块,好一点的就要好几万,彭博捏了捏手里的钱包,心里发了愁。对于刚刚毕业的彭博来说,工资就两千多块,算上房租和日常消费,每个月他剩下的钱还不够修表的,更别说买表了。怎么办呢?

彭博心想,这个钱问父母要是不行的,本来家里就不怎么富有,为了买一块手表问家里要好几万大不现实了。要是问朋友们借钱呢,就更有难度了,彭博身边的朋友大多也是刚毕业的学生,手里的钱和彭博差不多。无奈之下,彭博暂时搁置了买手表的想法。可是随着时间的推移,彭博心里越来越不是滋味。

每次和同事聚餐吃饭,所有的男同事们手腕上都戴着手表,很多时候的话题也是以手表为主。每次和主任出差,看到主任手腕上的表总是不停地换,主任告诉彭博:“小彭啊,手表可是一个男人的面子问题啊,人家一看你的手表就能看出来你的品位和你的社会地位来。工

作了,弄一个好手表戴戴嘛。”彭博觉得主任说得很对,这表不是一块铁疙瘩是一个人的面子,再说了,又不是买车买房什么的,这点事自己一定得尽快办了。

于是,彭博开始借钱,问同学借钱,有的借五百,有的借一千,理由不是家里出了事,就是朋友出了事,或者是朋友的朋友出了事。经过了将近半个月的努力,足足借了有十几个人的钱,彭博终于攒够了一笔钱。拿着这一万块钱,彭博心里禁不住地冒汗,这一万块钱马上就能换成一块手表了,但是还这一万块钱自己不吃不喝也得还半年多啊。先不管那些了,在凑够了钱的第一时间,彭博赶到商场里,买了一块好表。

自从买了手表,彭博顿时感觉自己有了自信,有了品位。彭博也敢穿短袖衣服,也敢露自己的手腕了,时不时的彭博就抬一抬胳膊,看看自己的表,动作幅度故意做得很大。但是自从彭博戴起新手表的那天,彭博发现一个怪事,自己身边的领导,同事戴手表的越来越少了,谈论手表的也越来越少了,大家都把名贵的手表换成了一个几百块钱的普通表。就算有人戴了

手表,也都藏在长长的衣袖里,有时候彭博想去找人聊聊手表的话题,也很少有人响应。这让他百思不解。

彭博纳闷了很久,脑子里就是想不通,但是他又不敢去问人家,这样显得自己多没品位,多无知啊。终于有一天,机会来了,彭博又和主任一起出差,上了车,彭博发现,原来酷爱换手表的主任今天也没戴手表,憋了半天的彭博眼瞅车上只有他和主任两个人,就小声地问主任:“主任,怎么您今天没戴手表啊?”

没想到自己的这句话一出口,主任脸上马上一片乌云,充满了不自在的神情,半天主任才回他话:“嗯,对,没戴。”

这话听得彭博更是摸不着头脑,难道自己问错了什么话吗?正当彭博脑子里一片疑问的时候,车上的广播突然响了起来——“前几日因被曝光佩戴名贵手表而备受关注的XX局长,日前,已经被检察机关起诉了……”

彭博看着自己的手表,突然觉得自己手腕上的表不怎么好看了,而且变得有些发热,烫得自己的手腕生痛……

■编辑:向平

■美编:刘冰霖

1 那里位于总是弥漫着馥郁麦香的面包店前方,经过杂货店转角,穿过人群涌动的小巷,向前,向前,再向前。那里曾经是老屋装潢成的咖啡馆,还有一只猫。

2 “老屋和猫就拜托你了,”男人又说,“这猫我妈生前特别宠爱。”

黑暗淹没了女人轻蔑的一笑和她靠在墙壁上毫不在意的回答。

随即,女人拖着肥桶似的身体下了楼,她脖子上的劣质珠宝互相碰撞发出阵阵叮咚声,蜷在墙角的猫被这莫名尖锐的嘈杂声吵醒了,它睡眼惺忪地环顾四周,后又安然睡下。

3 第二天,大概从卯时开始便有一波一波的人进出老屋,有的搬运装修材料,有的拿着模板尺到处测量,女人则夹在人群中手舞足蹈地指挥着,“对,把这个床搬出去,空调放那儿,书架嘛……就放它旁边吧!”

女人的嗓音越来越大,悬挂在屋顶的水晶吊灯都被她的声音震得颤抖。

猫警惕地看着这一切,身子下意识地缩成一团,从这天起,整个属于它的世界彻底变了。

4 咖啡馆开张了,女人笑呵呵地面对每一位顾客,此时的女人笑起来的时候眼睛眯不开;睁着眼睛的时候嘴张不开,滑稽得像一幅漫画。咖啡似乎并不是那么理想,在复古的马克杯中,咖啡非常苦涩,好像是硬把咖啡豆和水掺杂在一起一样。

一阵微风吹过,壁橱上醉碟花的花蕊掉落在地上,猫连忙跑了过去,女人不小心踩到了花,猫连着叫了几声,女人生气地踢了猫,并捡起被踩扁的花蕊砸到猫身上。

“老板,埋单。”一位男士喊道。女人嘴巴紧闭假笑着快步走了过去,在途中回了一下头,眉毛一皱,瞪了瞪正在舔花蕊的猫。

“哎呀!”女人扭着腰自豪地说:“我煮的咖啡真是越来越好喝了。”

对桌的女生好奇地站起来朝这里看了看,咖啡才勉强喝了一口。

5 猫爬上木头做的门框,看着外面滴滴答答的小雨打湿了屋顶上的瓦,打湿了长满青苔的石板,打湿了这个世界,回过头忽然发现右腿上渗满血的伤口,雨滴把血冲淡了。

小小说►

俗话说,男人看表,女人看包。彭博刚刚大学毕业进入到工作岗位的时候,他就一直有一个目标——要买一块好的手表。

小时候的彭博手上没有表,父亲在他手腕上用圆珠笔画了一个手表,彭博因为这个小小的图画高兴了好几天,好几天也没舍得洗掉。上初中的时候彭博有了自己的第一块手表,那是一块5块钱的电子表,小小的屏幕上只能显示几点几分,但是这样的手表彭博却戴了三年多。等上了大学,彭博花了300多块钱买了一块金属表,为此他足足吃了一个月的方便面,那块表他戴了整整四年。

毕业了,彭博成为一名公务员,参加了工作,这时候彭博发现单位里的同事,尤其是领导每个人都戴着一个大大的机械表,各式各样的他不知道的牌子,镂空的表盘底下凸出机械的部件,有的还镶着银边金边。彭博手里的金属电子表就显得微不足道了。刚开始彭博戴表的时候总是穿着一件长袖衣服,不看表的时候就藏在袖口里,后来慢慢的他干脆不戴了,彭博觉得,他一定要买一块拿得出手的手表才行。